

2023年度梅州市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

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2023年度梅州市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已由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丰发改投审[2023]42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和地方配套资金安排解决，招标人为丰顺县自然资源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梅州市丰顺县汤坑镇、大龙华镇、丰良镇、潘田镇、黄金镇、砂田镇、小胜镇、龙岗镇、潭江镇、留隍镇、埔寨农场。

2.2 标段划分、建设内容及招标控制价：

①项目名称：2023年度梅州市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片区，建设内容：设计拟治理图斑9处，涉及图斑总面积10.90hm²，分布在三个镇。其中潘田镇治理图斑1处、面积0.30hm²，汤坑镇治理图斑7处、面积10.93hm²，埔寨农场治理图斑1处、面积0.73h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消除地质安全隐患工程，地貌重塑工程，土壤重构工程，植被重建工程及相应的配套工程；招标控制价为：4127706.97元；

②项目名称：2023年度梅州市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二片区，建设内容：拟治理图斑39处，涉及图斑总面积25.03hm²。其中潭江镇治理图斑2处、面积3.03hm²，留隍镇治理图斑37处、面积22.00h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消除地质安全隐患工程，地貌重塑工程，土壤重构工程，植被重建工程及相应的配套工程；招标控制价为：12733908.58元；

③项目名称：2023年度梅州市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三片区，建设内容：拟治理图斑13处，涉及图斑总面积24.44hm²。其中大龙华镇治理图斑3处、面积9.47hm²，丰良镇治理图斑1处、面积2.99hm²，黄金镇治理图斑2处、面积2.22hm²，砂田镇治理图斑3处、面积1.48hm²，小胜镇治理图斑3处、面积3.26hm²，龙岗镇治理图斑1处、面积5.03h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消除地质安全隐患工程，地貌重塑工程，

土壤重构工程，植被重建工程及相应的配套工程；招标控制价为：9434418.15元；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主要对丰顺县历史遗留矿山进行生态修复，包括消除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工程，地貌重塑工程，土壤重构工程，植被重建工程及相应的配套工程，拟治理图斑61处、图斑面积603795.35平方米。

2.3 招标范围：详见招标人提供的经图审合格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4 招标控制价：26296033.70元。

2.5 各标段计划施工工期：90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具备自然资源部门（原国土资源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资质类别：施工）甲级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资信良好的施工企业；

3.2 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市政工程或矿山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资格并经注册，取得对应专业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3 拟投入的现场管理人员包括：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岩土工程或水工环或地质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施工员1名、专职安全员1名；以上人员必须一人一岗，且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六个月（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六个月）社保证明；

3.4 投标人没有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投标人2018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单项合同额为400万元或以上类似地质灾害的施工作业证明（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放的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

3.6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近三年（2019年度至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且不亏损（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以成立时间开始计算）；

3.7 广东省外投标人须提供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http://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信息登记的网页截图；

3.8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网页截图（网址：<http://www.gsxt.gov.cn/>），且在该系统中没有出现行政处罚信息，没有出现经营异常信息或者经营异常信息已移除；

3.9 投标人出具2022年至今没有在国家 and 地方政府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含市及区级住建局）已经公布的不良行为记录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10 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人员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备案在册人员；项目负责人须在投标单位企业信息登记人员数据中，且没有被锁定；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

3.1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投标申请人可同时对三个标段进行投标登记，每个投标单位可参加一个或多个的标段，每个标段拟投入的项目人员允许相同，投标单位如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需按照所登记标段提交相应的投标文件。本项目允许兼中，评审按一标段至三标段的顺序进行，参与多个标段投标的单位，在前面标段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后面标段项目仍参与评审，如投标单位各标段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不同，仍可推选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资格审查要求和评标办法

4.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2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5、网上邀请（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5.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 17 时 30 分前，均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5.2 本项目招标文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为发售给投标人，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或在本招标公告附件免费下载。

5.3 投标人应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否则不接受投标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3年 5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U盘）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15 分至 10 时 30 分；

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地点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为准）；

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如有疑问请咨询项目联系人或致电 020-28866030（具体时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为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投标人的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有关规定，投标人应承诺工人工资支付与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劳务用工实名制、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制度。

9、联系方式

招标人：丰顺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地 址：丰顺县新世纪广场北路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0753-6686681

招标代理：广东润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石牌街龙口中路158号502房

联 系 人：江小姐

电 话：19988292988

日期：2023年 5 月 20 日